



龙盛股份

NEEQ : 834135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Longsheng Foodstuff Co.,Ltd



半年度报告

— 2023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刘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田昊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1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0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3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5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84
附件 II	融资情况	84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备查文件目录</p>	<p>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文件备置地址</p>	<p>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兴隆南大街 619 号（公司档案室）</p>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龙盛股份	指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同丰物流	指	山东同丰物流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3 年上半年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湘财证券、主办券商	指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调味品	指	在饮食、烹饪和食品加工中广泛应用的，用于调和滋味和气味并具有去腥、除膻、解腻、增香、增鲜等作用的产品
香辛料	指	香辛料主要来自各种自然生长的植物的果实、茎、叶、皮、根等，具有浓烈的芳香味、辛辣味。
香辛料调味品	指	以各种香辛料为主要原料，添加或不添加辅料制成的制品。
香辛料调味粉	指	以一种或多种香辛料经研磨加工而成的粉末状制品。
复合调味料	指	用两种或两种以上的调味品配置，经特殊加工而成的调味料。
固态复合调味料	指	两种或两种以上的调味品为主要原料，添加或不添加辅料，加工而成的呈固态的复合调味料。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dong Longsheng Foodstuff Co.,Ltd -		
法定代表人	刘杰	成立时间	2002年6月28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刘杰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刘杰、贾秀波，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食品制（C14）-调味品、发酵制品制（C146）-其他调味品、发酵制品制（C146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产品主要归属于“香辛料和香辛料调味品”和“复合调味料”两大类。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龙盛股份	证券代码	834135
挂牌时间	2015年10月21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湘财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9层1001-06A单元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田昊	联系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兴隆南大街619号
电话	0534-2112227	电子邮箱	Longsheng_ll@vip.163.com
传真	0534-2112226		
公司办公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兴隆南大街619号	邮政编码	253600
公司网址	http://www.longshengfood.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00740236334M		
注册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兴隆南大街619号		
注册资本（元）	30,0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公司商业模式

(一) 盈利模式

公司是一家以调味品研发、生产、销售为主营业务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向方便食品制造企业、商贸企业销售“香辛料和香辛料调味料”、“复合调味料”两类调味品获取利润。未来，公司将继续专注于调味品的研发、生产、销售，通过不断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扩大公司自有品牌知名度，向消费者提供健康、绿色的纯天然调味品获取利润。

(二) 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直销方式进行产品销售。公司与客户签署框架协议，业务人员及时与客户沟通获取各期具体订单，按照订单组织生产，向客户发货，在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的条件下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三) 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公司与客户签署的框架协议、客户下达的各期订单，并结合公司全年的经营目标等制定生产计划，严格按照质量管理体系和食品安全管理体系的要求组织生产。

(四) 采购模式

公司所需原材料主要是农产品，种植户较多，考虑到去除中间环节可节省成本，因此报告期内，公司采用向农户直接收购方式进行采购。具体采购工作由采购部负责，包括制定采购计划，实施采购等工作。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2023年公司扩大了供应商的选择范围，除向农户直接收购外，加强了同农业合作社、农产品收购经纪人、农产品生产企业合作，从而保证公司能够及时、保质、保量的采购到生产所需原材料，保证公司的生产经营。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p>1、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在2022年通过山东省“专精特新”复核（鲁工信创【2022】132号），有效期为三年。</p> <p>2、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在2021年11月24日获得第五批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为新奥尔良腌料，有效期为三年。</p> <p>3、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在2021年12月7日荣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37003965，有效期为三年。</p>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6,159,013.58	81,893,685.17	-19.21%

毛利率%	22.10%	19.1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5,554.93	4,211,739.01	-26.7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41,578.56	3,982,453.66	-26.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39%	11.1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00%	10.55%	-
基本每股收益	0.10	0.14	-28.57%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20,226,173.58	213,721,910.01	3.04%
负债总计	181,902,516.93	178,483,808.29	1.9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323,656.65	35,238,101.72	8.7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8	1.17	9.4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2.60%	83.5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0.00%	0.00%	-
流动比率	0.94	0.93	-
利息保障倍数	3.49	2.16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6,459.23	10,868,626.94	-12.6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68	2.23	-
存货周转率	0.58	0.9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04%	9.7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9.21%	48.68%	-
净利润增长率%	-26.74%	337.96%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	金额	占总资产的	

		比重%		比重%	
货币资金	3,055,683.18	1.39%	2,249,529.33	1.05%	35.84%
应收票据	1,700,000.00	0.77%	1,339,414.50	0.63%	26.92%
应收账款	30,171,576.69	13.70%	48,267,387.49	22.58%	-37.49%
应收账款融资	0.00	0.00%	250,000.00	0.12%	-100.00%
预付款项	15,610,045.29	7.09%	4,688,916.43	2.19%	232.91%
存货	93,531,897.98	42.47%	83,633,309.46	39.13%	11.84%
固定资产	40,205,240.21	18.26%	40,801,990.93	19.09%	-1.46%
在建工程	7,930,343.80	3.60%	6,607,661.61	3.09%	20.02%
无形资产	9,686,026.01	4.40%	9,806,734.01	4.59%	-1.23%
短期借款	66,500,000.00	30.20%	67,050,000.00	31.37%	-0.82%
应付账款	28,005,148.08	12.72%	29,346,634.07	13.73%	-4.57%
合同负债	45,128,919.98	20.49%	25,567,107.11	11.96%	76.51%
其他流动负债	7,566,759.60	3.44%	3,573,723.92	1.67%	111.7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较上年同比增加35.84%，主要原因是公司应收账款收回，回笼资金。
- 2、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比减少37.49%，主要原因是公司缩短部分客户账期，加快货款回收。
- 3、预付款项较上年同比增加232.91%，主要原因是公司新建生产线，扩大产能，预付原材料货款。
- 4、合同负债较上年同比增加76.51%，主要原因是对部分客户改变销售回款方式，由原来的先货后款改为先款后货。
- 5、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同比增加111.73%，主要原因是预收账款增加，待转销项税额增加，致使其他流动负债增加。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6,159,013.58	-	81,893,685.17	-	-19.21%
营业成本	51,540,683.82	77.90%	66,248,494.37	80.90%	-22.20%
毛利率	22.10%	-	19.10%	-	-
销售费用	2,867,776.74	4.33%	3,410,641.55	4.16%	-15.92%
管理费用	3,594,116.67	5.43%	3,012,366.37	3.68%	19.31%
研发费用	2,567,064.75	3.88%	3,293,194.49	4.02%	-22.05%
财务费用	1,546,781.74	2.34%	1,782,458.37	2.18%	-13.22%
信用减值损失	-112,427.00	-0.17%	91,124.39	0.11%	-223.38%
营业利润	3,759,119.20	5.68%	4,221,032.20	5.15%	-10.94%
营业外收入	0.00	0.00%	64,730.00	0.08%	-100.00%
营业外支出	29,223.77	0.04%	10,143.44	0.01%	188.11%
净利润	3,085,554.93	4.66%	4,211,739.01	5.14%	-2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6,459.23	-	10,868,626.94	-	-12.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0,849.59	-	-1,840,007.95	-	-8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0,327.00	-	-4,741,291.15	-	34.8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减少 19.21%，主要原因是公司大客户主要为方便食品厂家，客户销售收入下降，给予我司的订单减少。
- 2、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比减少 22.20%，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减少，相应营业成本减少。
- 3、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比减少 15.92%，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减少，相应销售费用减少。
- 4、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比增加 19.31%，主要原因是生产车间的扩大，人员增加，工人工资增加。
- 5、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比减少 22.05%，主要原因是公司今年新产品上市，主要研发费用集中在上年度。
- 6、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比减少 13.22%，主要原因是银行借款减少，相应财务费用减少。
- 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减少 87.00%，主要原因是公司投资新建研发楼、生产车间。
- 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增加 34.82%，主要原因是银行贷款减少，利息减少。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宜宾龙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农作物、竹木的种植、加工、销售；花卉、园艺作物的种植、销售；家禽、家畜、水产养殖、销售等。	10,000,000.00	4,613,744.41	3,638,744.41	49,504.95	-1,495.05
山东龙盛科达	参股公司	调味料、调味油、蔬菜干制品、水果干制品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	5,000,000.00	5,033,063.10	5,033,063.10	0.00	0.00

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术转让、技术服务等。					
乐陵市杨安镇调味品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批发；企业管理；鲜肉零食；食用农产品初加工等。	48,000,000.00	14,343,521.23	20,947,045.30	23,233,908.41	275,339.66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宜宾龙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属于农产品种植企业，有关联性。	宜宾龙盛作为龙盛股份的辣椒种植基地，为龙盛股份提供优质原材料。
山东龙盛科达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属于调味品技术研发，有关联性。	龙盛科达为龙盛股份提供技术支持。
乐陵市杨安镇调味品集团有限公司	属于农产品购销、技术研发等性质企业，有关联性。	调味品集团为龙盛股份提供购销渠道，技术研发等服务。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刘杰和贾秀波夫妇合计持有公司 100%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刘杰先生持有公司 70%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担任公司董事长。贾秀波女士担任公司董事，刘杰和贾秀波夫妇两人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实施重大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对重大事项施加影响的风险。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上游主要是农业及农产品加工业，农产品市场是接近完全竞争形态的市场，产品同质化，价格受市场供求、气候变化及病虫害等因素影响较大，并且市场操纵情况的存在对农产品价格也有一定的影响，上游农产品价格如有不利波动，会给调味品生产企业带来较大的生产经营压力。
公司对外担保导致的财务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3,189.49 万元，其中对外担保逾期借款本金总金额为 2,289.49 万元。对外担保贷款逾期事项，可能会导致公司面临债权人诉讼并履行连带担保责任风险。如果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将视同归还欠款。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发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3,017.16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 479.09 万元，合计 3,496.25 万元，占当期公司资产总额的 15.88%。尽管公司应收款项账龄在 1 年以内的款项占 99.88%，并且已经计提坏账准备合计 10.93 万元，但是公司应收款项余额较大，仍存在到期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不再存在。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4,526,042.69	2,462,415.25	6,988,457.94	18.24%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是否结案	涉及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坤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乐陵市俊华建材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3日，德州融资担保公司依据山东省德州市众信公证处出具的执行证书向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公司作为被执行人之一承担了全部保证责任，代被告坤刚五金	是	4,526,042.69	是	本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2023年4月21日

		偿还了全部款项。现向其他被执行人发起追偿。					
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马德岭、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2020年6月4日为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229.50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的借款期限为1年，已于2021年6月2日到期，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三年。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未偿还相关款项。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乐陵市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	是	2,462,415.25	否	本案件于2023年6月7日开庭审理，公司2023年6月13日收到乐陵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3】鲁1481民初1858号)。	2023年6月13日

		诉状》。					
总计	-	-	-	6,988,457.94	-	-	-

注：

1、山东坤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和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签订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1年，德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李书增、李书达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乐陵市俊华建材有限公司和李书增于2022年8月18日与德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保证合同》，共同为山东坤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借款事项提供反担保，担保期限为担保债权到期日起三年。

因山东坤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无力偿还银行借款，2022年12月13日，德州融资担保公司依据山东省德州市众信公证处出具的执行证书向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23年3月23日，公司收到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的《结案通知书》（【2023】鲁1491执158号），公司实际代偿4,526,042.69元。

2023年4月18日，乐陵市人民法院受理公司起诉乐陵市俊华建材有限公司、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山东坤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的起诉状，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2023年6月24日，公司与乐陵市至跃辰建材有限公司于签署《债权转让协议书》，将（2023）鲁1481民初1225号《民事调解书》中公司代偿的款项及之后的债权追索权利以人民币280万元全部转让给乐陵市至跃辰建材有限公司。此笔反担保事项诉讼后续与公司再无关系。

2、公司于2020年6月4日为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229.50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的借款期限为1年，已于2021年6月2日到期，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三年。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未偿还相关款项。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乐陵市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公司2023年6月13日收到乐陵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3】鲁1481民初1858号），判决如下：“一、被告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偿还原告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2,295,000元、截止2023年4月18日利息17,666.44元、罚息149,748.81元以及后续相应罚息（以借款本金2,295,000元为基数，自2023年4月19日起至本息付清之日止，罚息利率按月利率7.075%计算）；二、被告山东龙盛食品有限公司、马德岭、李国明对上述第一项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驳回原告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及相关司法解释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14,786元，财产保全费5,000元，由原告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负担1,536元，被告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龙盛食品有限公司、马德岭、李国明负担18,250元。”公司若后续实际履行连带清偿责任，将在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内向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追偿。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 | |
|--|
| 1、公司对反担保事项引起的代偿款项已做债权转让，对公司正常经营、财务情况暂无不良影响； |
| 2、诉讼对公司正常经营、财务情况暂无不良影响，若公司后续实际履行连带清偿责任，将在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内向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追偿。 |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10%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	被担保人是否	是否履

					起 始	终 止	型	为挂 牌公 司控 股股 东、 实际 控制 人及 其控 制的 企业	行 必 要 的 决 策 程 序
1	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3,200,000.00	0.00	3,200,000.00	2018年9月26日	2021年8月26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2	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2,999,900.00	0.00	2,999,900.00	2018年11月2日	2021年9月20日	连带	否	已事后补充履行
3	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295,000.00	0.00	2,295,000.00	2020年6月4日	2024年6月2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4	德州市康润德食品有限公司	1,500,000.00	0.00	1,500,000.00	2018年11月8日	2021年10月5日	连带	否	已事后补充履行
5	乐陵远达五金制品	3,000,000.00	0.00	3,000,000.00	2017年9月1日	2020年9月1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

	有限公司								时履行
6	乐陵市瑞林建材有限公司	5,400,000.00	0.00	5,400,000.00	2022年4月13日	2026年4月12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7	乐陵市祥瑞食品有限公司	4,500,000.00	0.00	4,500,000.00	2022年10月26日	2026年10月24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8	山东鑫泽食品有限公司	4,000,000.00	0.00	4,000,000.00	2020年9月14日	2025年9月13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9	山东坤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5,000,000.00	4,526,042.69	5,000,000.00	2022年8月30日	2026年8月29日	连带	否	已事后补充履行
总计	-	31,894,900.00	4,526,042.69	31,894,900.00	-	-	-	-	-

注：

1、公司为山东鑫泽食品有限公司在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40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上表“8”），日期 2020 年 9 月 14 日至 2025 年 9 月 13 日（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该期间为最高额担保债权的确定期间），抵押期间为抵押权设立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全部债权诉讼时效届满的期间。2023 年 6 月 28 日，山东鑫泽食品有限公司已将此笔贷款结清，公司担保义务已解除。

2、反担保事项相关情况（上表“9”）：

山东坤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和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签订 5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1 年，德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李书增、李书达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乐陵市俊华建材有限公司和李书增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与德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保证合同》，共同为山东坤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借款事项提供反担保，担保期限为担保债权到期日起三年。山东坤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向德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价值 6,987,300.00 元的机器设备抵押，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向德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价值 3,897,187.33 元的机器设备抵押。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收到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的《结案通

知书》【2023】鲁 1491 执 158 号），公司代偿 4,526,042.69 元后担保义务已解除。

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公司提供连带保证的相关贷款担保风险可控，不会给公司财务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31,894,900.00	31,894,9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00	0.0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00	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12,733,071.68	12,733,071.68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00	0.0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为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陵支行取得的 30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的借款期限为 1 年，已于 2018 年 9 月 1 日到期，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截止目前，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未按期偿还借款。由于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最终未能清偿借款，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收到传票，债权人中国银行乐陵支行已在乐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收到《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19】鲁 1481 民初 955 号），涉及公司内容如下：“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在承担担保责任的数额范围内，向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追偿。”中国银行乐陵支行与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各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要求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分笔按期偿还本金及利息，公司在《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19】鲁 1481 民初 955 号）判项第一项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未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按照《执行和解协议》要求偿还本金及利息，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收到《乐陵市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编号：【2023】鲁 1481 执恢 10 号），要求公司履行下列义务：“（1）履行《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19】鲁 1481 民初 955 号）所确定的义务；（2）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3）负担案件执行费 65436 元。”2023 年 4 月 14 日，中国银行乐陵支行与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各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要求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分笔按期偿还本金及利息，公司在《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19】鲁 1481 民初 955 号）判项第一项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为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在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 32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的借款期限为 1 年，已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到期，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截止目前，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未按期偿还借款。由于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最终未能清偿借款，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收到传票，债权人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在乐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收到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在 2021 年 12 月 30 日出具的《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21】鲁 1481 民初 2648 号)，涉及公司内容如下：“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在承担担保责任的数额范围内，向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追偿。”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为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在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 299.99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的借款期限为 1 年，已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到期，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截止目前，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未按期偿还借款。由于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最终未能清偿债务，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6 日收到传票，债权人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在乐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收到《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21】鲁 1481 民初 3065 号)，涉及公司内容如下：“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的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等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在承担担保责任的数额范围内，向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追偿。”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为德州市康润德食品有限公司在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 15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的借款期限为 1 年，已于 2019 年 10 月 5 日到期，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截止目前，德州市康润德食品有限公司已偿还借款本金 3 万元，尚余借款本金 147 万元未偿还。若德州市康润德食品有限公司最终未能清偿借款，债权人有可能提起诉讼，公司将涉及连带清偿责任，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收到传票，债权人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在乐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9 月 8 日开庭审理。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收到《山东省乐陵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21】鲁 1481 民初 2875 号)，涉及公司内容如下：“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德州市康润德食品有限公司的借款本金（147 万元）、利息、罚息、复利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在承担担保责任的数额范围内，向德州市康润德食品有限公司追偿。”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为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 229.50 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该笔借款的借款期限为 1 年，已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到期，

担保期间为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目前，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仍未偿还借款。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收到传票，债权人山东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在乐陵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6月7日开庭审理。公司于2023年6月13日收到乐陵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编号：【2023】鲁1481民初1858号），涉及公司内容如下：“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本金（229.50万元）、利息、罚息、复利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在承担担保责任的数额范围内，向德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追偿。”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接受劳务	5,000,000.00	1,142,858.71
销售产品、商品, 提供劳务	5,000,000.00	0.0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100,000,000.00	62,770,00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无重大关联交易。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限售承诺	2015年10月28日	2017年10月27日	已履行完毕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限售承诺	2015年10月28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	2015年10月28日	-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同业竞争承诺	2015年10月28日	-	正在履行中
-	公司	关于杜绝违规担保	2019年1月25日	-	正在履行中
-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关于杜绝违规担保	2019年1月25日	-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存货	流动资产	抵押	20,000,000.00	9.08%	银行借款
房屋	固定资产	抵押	29,261,548.84	13.29%	银行借款
生产线、设备	固定资产	抵押	1,865,482.48	0.85%	银行借款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9,685,209.33	4.40%	银行借款
总计	-	-	60,812,240.65	27.62%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抵押用于向相关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是公司日常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维持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七） 调查处罚事项

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2023 年 6 月 13 日出具《关于对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口头警示的送达通知》（公司一部监管（2023）263 号），具体内容如下：

“经查明，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盛股份”）存在以下违规事实：

2023 年 4 月 25 日，龙盛股份因以前年度预计负债、土地使用税、运输费用等核算不准确的情形，对 2020 年度、2021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调整前期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等科目，上述调整影响了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导致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权益分派金额大于实际可分配金额，2020 年度、2021 年度分别超额分配利润 741,586.03 元、3,000,000.00 元。

龙盛股份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权益分派业务指南》的相关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针对上述违规行为，董事长刘杰、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田昊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公司治理规则》）第五条的规定，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现委托挂牌公司龙盛股份的主办券商湘财证券，向你方转达以下自律监管措施：对龙盛股份、董事长刘杰、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田昊采取口头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你方应当充分重视上述问题，根据《信息披露规则》《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切实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和公平，杜绝上述问题再次发生。”

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披露《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口头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7,500,000	25.00%	0.00	7,500,000	2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500,000	25.00%	0.00	7,500,000	25.00%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2,500,000	75.00%	0.00	22,500,000	7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500,000	75.00%	0.00	22,500,000	75.00%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30,000,000	-	0.00	3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刘杰	21,000,000	0.00	21,000,000	70.00%	15,750,000	5,250,000	0.00	0.00
2	贾秀波	9,000,000	0.00	9,000,000	30.00%	6,750,000	2,250,000	0.00	0.00
合计		30,000,000	-	30,000,000	100.00%	22,500,000	7,500,000	0.00	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刘杰和贾秀波是夫妻关系。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杰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7年8月	2021年11月13日	2024年11月13日
贾秀波	董事	女	1979年1月	2021年11月13日	2024年11月13日
田昊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男	1989年3月	2021年11月13日	2024年11月13日
冯振彬	董事	男	1969年2月	2021年11月13日	2024年11月13日
吴永隆	董事	男	1980年7月	2021年11月13日	2024年11月13日
王福臣	监事会主席	男	1959年6月	2021年11月13日	2024年11月13日
王玉莲	监事	女	1979年8月	2021年11月13日	2024年11月13日
卢海霞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1年5月	2021年11月13日	2024年11月13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刘杰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董事长刘杰与董事贾秀波系夫妻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行政人员	43	32
生产人员	138	128
销售人员	28	28
技术人员	30	24
财务人员	4	6
员工总计	243	218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3,055,683.18	2,249,529.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二）		1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三）	1,700,000.00	1,339,414.50
应收账款	七、（四）	30,171,576.69	48,267,387.49
应收款项融资	七、（五）		250,000.00
预付款项	七、（六）	15,610,045.29	4,688,916.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七）	4,790,899.59	3,297,846.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八）	93,531,897.98	83,633,309.4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8,860,102.73	143,736,403.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九）	4,703,624.60	4,703,624.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十）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十一）	40,205,240.21	40,801,990.93
在建工程	七、（十二）	7,930,343.80	6,607,661.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十三）	642,340.68	768,411.85
无形资产	七、（十四）	9,686,026.01	9,806,734.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五）	1,963,858.52	2,438,920.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十六）	4,234,637.03	2,858,16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366,070.85	69,985,506.61
资产总计		220,226,173.58	213,721,910.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十七）	66,500,000.00	67,0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十八）	28,005,148.08	29,346,634.0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十九）	45,128,919.98	25,567,107.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	1,181,686.16	1,112,214.81
应交税费	七、（二十一）	229,149.98	552,504.24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二）	10,154,441.77	24,746,207.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二十三）	414,689.50	414,689.50
其他流动负债	七、（二十四）	7,566,759.60	3,573,723.92
流动负债合计		159,180,795.07	152,363,081.5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二十五）	3,490,000.00	3,49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二十六)	227,793.05	347,290.2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二十七)	6,907,534.64	9,988,577.33
递延收益	七、(二十八)	12,096,394.17	12,294,859.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721,721.86	26,120,726.76
负债合计		181,902,516.93	178,483,808.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二十九)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三十)	1,687,063.45	1,687,063.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三十一)	2,440,202.51	2,440,202.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三十二)	4,196,390.69	1,110,835.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323,656.65	35,238,101.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0,226,173.58	213,721,910.01

法定代表人：刘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昊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昊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66,159,013.58	81,893,685.17
其中：营业收入	七、(三十三)	66,159,013.58	81,893,685.1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486,075.11	78,049,527.96
其中：营业成本	七、(三十三)	51,540,683.82	66,248,494.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三十四)	369,651.39	302,372.81
销售费用	七、(三十五)	2,867,776.74	3,410,641.55
管理费用	七、(三十六)	3,594,116.67	3,012,366.37
研发费用	七、(三十七)	2,567,064.75	3,293,194.49
财务费用	七、(三十八)	1,546,781.74	1,782,458.37
其中：利息费用		1,498,915.89	1,755,141.52
利息收入		6,746.93	8,921.62
加：其他收益	七、(三十九)	198,465.00	234,221.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四十)	142.73	51,529.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四十一)	-112,427.00	91,124.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59,119.20	4,221,032.20
加：营业外收入	七、(四十二)		64,73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四十三)	29,223.77	10,143.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29,895.43	4,275,618.76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四)	644,340.50	63,879.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5,554.93	4,211,739.0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5,554.93	4,211,739.0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85,554.93	4,211,739.0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85,554.93	4,211,739.0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3

法定代表人：刘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昊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昊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389,508.87	102,010,579.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五）	2,519,532.13	13,672,923.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909,041.00	115,683,502.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198,829.29	89,676,349.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19,862.05	5,909,995.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03,377.42	1,476,514.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四十五)	19,690,513.01	7,752,015.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412,581.77	104,814,87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6,459.23	10,868,626.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42.7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42.73	1,002.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50,992.32	1,830,010.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0,992.32	1,841,010.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0,849.59	-1,840,007.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700,000.00	3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4,128.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304,128.79	3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250,000.00	3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8,915.89	4,741,291.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5,539.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394,455.79	36,741,291.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0,327.00	-4,741,291.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65,282.64	4,287,327.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400.54	138,278.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5,683.18	4,425,606.45

法定代表人：刘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昊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昊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附注三、（一）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是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是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是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是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是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是 □否	附注九、（二）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是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是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是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是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是 □否	附注七、（二十七）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 1、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发生变化，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三、（一）。
- 2、公司存在或有负债，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九、（二）。
- 3、公司存在预计负债，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七、（二十七）。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 01 月 01 日-2023 年 06 月 30 日

（如无特别说明，以下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6 月 28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400740236334M。

注册地址：山东省德州市乐陵市兴隆南大街619号

营业期限：2002-06-28 至 无固定期限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刘杰

（二）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食品制造业

公司经营范围：调味品、蔬菜干制品、食用动物油脂、水果制品、大豆制品生产销售(在卫生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农副产品收购；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辣椒粉、胡椒粉、腌料等。

（三）公司历史沿革

1、设立登记

本公司前身乐陵市龙盛食品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刘杰和刘利于2002年6月26日出资设立，公司成立时各股东实缴注册资本情况如下：

出资者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实缴出资占认缴 出资比例(%)
刘杰	货币	30.00	60.00	30.00	60.00
刘利	货币	20.00	40.00	20.00	40.00
合计		50.00	100.00	50.00	100.00

2、第1次股权转让

2006年6月19日，龙盛食品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刘杰将其持有公司60%的股权以30万元转让给刘波，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转让后股权如下：

出资者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实缴出资占认缴 出资比例(%)
刘波	货币	30.00	60.00	30.00	60.00
刘利	货币	20.00	40.00	20.00	40.00
合计		50.00	100.00	50.00	100.00

3、第1次增资

2007年4月23日，龙盛食品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刘杰为公司股东，刘杰以现金增资400万元，剩余两名股东增至300万元，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出资者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实缴出资占认缴 出资比例(%)
刘波	货币	300.00	30.00	300.00	30.00

出资者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实缴出资占认 缴出资比例(%)
刘利	货币	300.00	30.00	300.00	30.00
刘杰	货币	400.00	40.00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4、第2次股权转让

2007年9月26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刘杰将其持有公司40%的股权以400万元转让给股东刘波，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出资者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实缴出资占认 缴出资比例(%)
刘波	货币	700.00	70.00	700.00	70.00
刘利	货币	300.00	30.00	300.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5、第3次股权转让

2013年3月12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刘波将其持有公司70%的股权以700万元转让给刘杰，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出资者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实缴出资占认 缴出资比例(%)
刘杰	货币	700.00	70.00	700.00	70.00
刘利	货币	300.00	30.00	300.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6、第2次增资

2014年12月16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于2015年3月31日前增资2000万元，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出资者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实缴出资占认 缴出资比例(%)
刘杰	货币	2,100.00	70.00	2,100.00	70.00
刘利	货币	900.00	30.00	900.00	30.00
合计		3,000.00	100.00	3,000.00	100.00

7、第4次股权转让

2015年4月9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如下：同意股东刘利将其持有乐陵市龙盛食品有限公司900万元的股份全额转让给贾秀波。同日，刘利与贾秀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出资者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实缴出资占认 缴出资比例(%)
-------	------	-------------------	---------------	-------------------	--------------------

出资者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实缴出资占认 缴出资比例(%)
刘杰	货币	2,100.00	70.00	2,100.00	70.00
贾秀波	货币	900.00	30.00	900.00	30.00
合计		3,000.00	100.00	3,000.00	100.00

8、公司改制

2015年6月24日，龙盛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龙盛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6日，全体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龙盛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31,687,063.45 元，按原持股比例折股为 3,000 万股，剩余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者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金额 (人民币万元)	实缴出资占认 缴出资比例(%)
刘杰	货币	2,100.00	70.00	2,100.00	70.00
贾秀波	货币	900.00	30.00	900.00	30.00
合计		3,000.00	100.00	3,000.00	100.00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4 日批准报出。

(五)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本公司无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合并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在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合并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本公司将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1**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2**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3**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4**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

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1** 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2** 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3** 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4**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1** 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2** 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

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针对应收款项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A.应收款项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组合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测算，信用风险极低的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和其他应收款
组合3（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4（政府款项组合）	政府、政府性质及相关事业单位的应收款项

账龄段分析均基于其入账日期来进行。

b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组合）	预计存续期
组合2（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组合）	预计存续期
组合3（关联方组合）	预计存续期
组合4（政府款项组合）	预计存续期

c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 1：（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 龄	应收票据预期 信用损失 率(%)	应收账款预期 信用损失 率(%)	其他应收款预 期信用损 失率(%)
6 个月以内	0.00	0.00	0.00
7 至 12 月	5.00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注：应收票据为除银行承兑汇票以外的商业承兑汇票。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组合 3（关联方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组合 4（政府款项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B.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根据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在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5、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十二)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

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1）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

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应当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投资成本，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论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

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1**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2**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3**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4**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

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本公司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1) 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2)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4)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5) 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6)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预计净残值率 0%，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0	—	2.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	1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	25.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	33.33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	20.00

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

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

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律规定年限
财务软件	10 年	法律规定年限

3、内部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③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④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十九）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2、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

损益：①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二十一）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收入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

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

本公司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二十四）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根据公司相关资产折旧政策在使用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分期计入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5、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6、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7、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有确凿证据表明企业能够符合财政补助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补助资金时，按应收的金额确认政府补助；无确凿证据表明企业预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按照实际收到时确认政府补助。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二十六）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后续计量：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①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②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③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

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

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八）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其中第①项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选择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此项规定。

本公司因租赁准则确认的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净额较小，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较小，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公司无应披露的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估计变更。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公司未发生重大的会计差错变更。

五、利润分配

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及规定分配：

A、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D、支付股东股利
B、提取盈余公积金 10%	
C、提取任意公积金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提缴纳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提缴纳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提缴纳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2022 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按 15.00%税率

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按现行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的 50% 计算缴纳城镇土地使用税。

七、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年年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3 年 1-6 月，“上期”指 2022 年 1-6 月。

（一）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47,198.56	45,158.31
银行存款	3,008,484.62	2,204,371.02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055,683.18	2,249,529.33

2.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受限货币资金。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
合计		10,000.00

（三）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00,000.00	25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089,414.50
合计	1,700,000.00	1,339,414.50

2、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报告期应收票据中无已经质押的应收票据

3、公司已背书给非银行他方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已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00,000.00

4、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报告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四）应收账款

1、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6个月以内	28,432,740.43	47,428,933.83
7至12月	1,510,050.97	554,370.40
1至2年	338,097.60	320,827.59
2至3年		32,938.5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小计	30,280,889.00	48,337,070.32
减：坏账准备	109,312.31	69,682.83
合计	30,171,576.69	48,267,387.49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280,889.00	100.00	109,312.31	0.36	30,171,576.69
其中：组合1：账龄组合	30,280,889.00	100.00	109,312.31	0.36	30,171,576.69
合计	30,280,889.00	100.00	109,312.31	0.36	30,171,576.69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337,070.32	100.00	69,682.83	0.14	48,267,387.49
其中：组合1：账龄组合	48,337,070.32	100.00	69,682.83	0.14	48,267,387.49
合计	48,337,070.32	100.00	69,682.83	0.14	48,267,387.49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6个月以内	28,432,740.43	93.90	
7至12月	1,510,050.97	4.99	75,502.55
1至2年	338,097.60	1.12	33,809.76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30,280,889.00	100.00	109,312.31

(续)

账龄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6个月以内	47,428,933.83	98.12	
7至12月	554,370.40	1.15	27,718.52
1至2年	320,827.59	0.66	32,082.76
2至3年	32,938.50	0.07	9,881.55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48,337,070.32	100.00	69,682.83

(3) 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69,682.83	39,629.48			109,312.31
合计	69,682.83	39,629.48			109,312.31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2023年06月30日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统幸食品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货款	15,500,587.66	6个月以内	51.19
四川诺高美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1,031,648.00	6个月以内	3.41
江苏大娘商贸有限公司	货款	881,974.80	1至2年	2.91
诸城外贸食品冷藏有限公司	货款	864,598.00	6个月以内	2.86
匀鲜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货款	789,359.73	6个月以内	2.61
合计		19,068,168.19		62.97

(五) 应收款项融资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0,000.00
合计		250,000.00

2、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应收票据中无已经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六）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338,778.76	85.45	3,928,153.67	83.78
1至2年	1,995,286.53	12.78	676,077.18	14.42
2至3年	275,980.00	1.77	30,034.00	0.64
3年以上			54,651.58	1.17
合计	15,610,045.29	100.00	4,688,916.43	100.00

2、期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2023年06月30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乐陵市锦渠调味品有限公司	4,984,942.50	31.93	货款
乐陵溢香味诚调味品销售有限公司	3,745,000.00	23.99	货款
山东福润达食品有限公司	576,400.00	3.69	货款
山东创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48,750.00	2.23	货款
布瑞克农产品集购科技有限公司	289,620.00	1.86	货款
合计	9,944,712.50	63.71	

3、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无。

（七）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90,899.59	3,297,846.19
合计	4,790,899.59	3,297,846.19

1、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6个月以内	2,131,500.22	2,060,789.30
7至12月	1,626,953.11	92,623.44
1至2年	122,922.00	162,111.67
2至3年	4,520.17	4,520.17
3至4年	1,000,000.00	1,000,000.00
4至5年		
5年以上	1,136,345.56	1,136,345.56
小计	6,022,241.06	4,456,390.14
减：坏账准备	1,231,341.47	1,158,543.95
合计	4,790,899.59	3,297,846.19

（2）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9,502.00	16.76	1,009,502.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12,739.06	83.24	221,839.47	4.43	4,790,899.59
其中：					
组合 3：关联方组合	1,000,000.00	16.61			1,000,000.00
合计	6,022,241.06	100.00	1,231,341.47	20.45	5,012,739.06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9,502.00	22.65	1,009,502.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46,888.14	77.35	149,041.95	4.32	3,297,846.19
其中：					
组合 3：关联方组合	1,000,000.00	22.44			1,000,000.00
合计	4,456,390.14	100.00	1,158,543.95	26.00	3,297,846.19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6个月以内	2,131,500.22	62.47	
7至12月	1,626,953.11	32.46	81,347.66
1至2年	122,922.00	2.45	12,292.20
2至3年	4,520.17	0.09	1,356.05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126,843.56	2.53	126,843.56
合计	4,012,739.06	100.00	221,839.47

(续)

账龄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6个月以内	2,060,789.30	84.22	
7至12月	92,623.44	3.79	4,631.17
1至2年	162,111.67	6.63	16,211.17
2至3年	4,520.17	0.18	1,356.05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126,843.56	5.18	126,843.56
合计	2,446,888.14	100.00	149,041.95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9,502.00				1,009,50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9,041.95	72,797.52			221,839.47
合计	1,158,543.95	72,797.52			1,231,341.47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期末大额其他应收款明细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总额的比例%
乐陵市贵源商贸有限公司	借款	2,010,086.96	6个月以内	35.87
德州薯通商贸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0	7至12月	26.77
贤宁电子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9,502.00	5年以上	18.01
宜宾翠湖云端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	3至4年	17.84
乐陵市建筑企业劳保费用行业管理站	保证金	84,500.00	4至5年	1.51
合计		5,604,088.96		100.00

(7) 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

(八) 存货**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3,234,737.05		53,234,737.05
自制半成品	4,463,458.66		4,463,458.66
库存商品	33,764,410.38		33,764,410.38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1,911,638.70		1,911,638.70
合计	93,531,897.98		93,531,897.98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602,247.25		44,602,247.25
自制半成品	4,057,689.69		4,057,689.69
库存商品	32,960,052.83		32,960,052.83
周转材料	2,013,319.69		2,013,319.69
合 计	83,633,309.46		83,633,309.46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22年12月31日
宜宾龙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	1,234,624.02
山东龙盛科达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乐陵市杨安镇调味品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	2,969,000.58
合计	5,000,000.00	4,703,624.60

(续一)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新增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宜宾龙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龙盛科达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乐陵市杨安镇调味品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				

(续二)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2023年6月30日
宜宾龙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234,624.02
山东龙盛科达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
乐陵市杨安镇调味品集团有限公司		2,969,000.58
合计		4,703,624.60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乐陵圆融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十一)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40,205,240.21	40,801,990.9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0,205,240.21	40,801,990.93

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34,837,774.19	18,500,883.37	593,144.85	1,159,882.60	1,389,421.90	56,481,106.9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72,860.00	477,876.10	16,000.00		866,736.10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23年6月30日	34,837,774.19	18,873,743.37	1,071,020.95	1,175,882.60	1,389,421.90	57,347,843.01
二、累计折旧						
1.2022年12月31日	4,292,088.62	9,107,132.60	552,375.32	999,882.92	727,636.52	15,679,115.9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46,732.02	927,240.06	40,668.04	66,622.01	82,224.69	1,463,486.8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23年6月30日	4,638,820.64	10,034,372.66	593,043.36	1,066,504.93	809,861.21	17,142,602.80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23年6月30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6月30日	30,198,953.55	8,839,370.71	477,977.59	109,377.67	579,560.69	40,205,240.21
2.2022年12月31日	30,545,685.57	9,393,750.77	40,769.53	159,999.68	661,785.38	40,801,990.93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4)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9,261,548.84
机器设备	1,865,482.48
合计	31,127,031.32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商品房	534,869.21	未办妥产权登记手续

(十二) 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7,930,343.80	6,607,661.61
合计	7,930,343.80	6,607,661.61

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筹建费	39,723.63		39,723.63
土建工程	7,419,522.37		7,419,522.37
装修费	471,097.80		471,097.80
合计	7,930,343.80		7,930,343.8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	期末余额
筹建费	35,138.72	4,584.91			39,723.63
土建工程	6,572,522.89	846,999.48			7,419,522.37
装修费		471,097.80			471,097.80
合计	6,607,661.61	1,322,682.19			7,930,343.80

(十三)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57,945.95		1,257,945.95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3 年 6 月 30 日	1,257,945.95		1,257,945.95
二、累计折旧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489,534.10		489,534.1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26,071.17		126,071.1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合计
4.2023年6月30日	615,605.27		615,605.27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3年6月30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6月30日	642,340.68		642,340.68
2.2022年12月31日	768,411.85		768,411.85

(十四)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2,800.00	12,056,800.00	12,059,6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3年6月30日	2,800.00	12,056,800.00	12,059,600.00
二、累计摊销			
1.2022年12月31日	1,983.32	2,250,882.67	2,252,865.9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20,708.00	120,708.0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3年6月30日	1,983.32	2,371,590.67	2,373,573.99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3年6月30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6月30日	816.68	9,685,209.33	9,686,026.01
2.2022年12月31日	816.68	9,805,917.33	9,806,734.01

(1) 截至2023年06月30日，本公司用于抵押借款的无形资产：

项 目	产权证编号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抵押用途
土地使用权	鲁（2017）乐陵市不动产权第 0002443 号、鲁（2018）乐陵市不动产权第 0001852 号、鲁（2020）乐陵市不动产权第 0002552 号	12,056,800.00	9,685,209.33	银行借款

（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201,098.07	184,234.01
递延收益	726,630.25	756,400.00
担保损失	1,036,130.20	1,498,286.60
合计	1,963,858.52	2,438,920.61

2、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1,340,653.78	1,228,226.73
递延收益	4,844,201.67	5,042,666.67
担保损失	6,907,534.64	9,988,577.33
合计	13,092,390.09	16,259,470.73

（十六）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付工程款	2,538,433.03	1,835,051.00
预付设备款	1,696,204.00	1,023,112.00
合计	4,234,637.03	2,858,163.00

（十七）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按类别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借款	59,200,000.00	59,750,000.00
保证借款	7,300,000.00	7,300,000.00
合计	66,500,000.00	67,050,000.00

（十八）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设备款	340,497.01	310,299.30
劳务款		
货款	27,664,651.07	29,036,334.77
合计	28,005,148.08	29,346,634.07

2、期末账龄不存在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十九）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45,128,919.98	25,567,107.11
合计	45,128,919.98	25,567,107.11

（二十）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12,214.81	5,630,150.90	5,560,679.55	1,181,686.1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9,182.50	859,182.50	
合计	1,112,214.81	6,489,333.40	6,419,862.05	1,181,686.16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应付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12,214.81	5,183,289.79	5,113,818.44	1,181,686.16
二、职工福利费		100,988.50	100,988.50	
三、社会保险费		345,872.61	345,872.61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318,612.50	318,612.50	
2. 工伤保险费		27,260.11	27,260.11	
3.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1,112,214.81	5,630,150.90	5,560,679.55	1,181,686.16

2、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情况如下：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应缴	本期缴付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824,815.20	824,815.20	
二、失业保险费		34,367.30	34,367.30	
合计		859,182.50	859,182.50	

(二十一)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12,999.04	342,91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62.33	99,717.09
教育费附加	3,412.06	43,465.9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61.03	27,760.61
企业所得税	91,993.01	
房产税	2,822.49	2,822.49
土地使用税		
个人所得税		
印花税	11,048.01	35,824.51
合计	229,149.98	552,504.24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154,441.77	24,746,207.88
合计	10,154,441.77	24,746,207.88

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单位往来款	5,784,911.09	9,047,202.20
关联方往来款	4,369,530.68	15,699,005.68
合计	10,154,441.77	24,746,207.88

(二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14,689.50	414,689.50
合计	414,689.50	414,689.50

(二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866,759.60	3,323,723.92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700,000.00	250,000.00
合计	7,566,759.60	3,573,723.92

(二十五)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3,490,000.00	3,490,000.00
合计	3,490,000.00	3,490,000.00

(二十六)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691,589.27	817,332.1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9,106.72	55,352.37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4,689.50	414,689.50
合计	227,793.05	347,290.26

(二十七)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计担保损失	6,907,534.64	9,988,577.33
合计	6,907,534.64	9,988,577.33

(二十八)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基础设施补助	4,980,666.67	5,042,666.67
空气质量生态补偿资金	675,727.50	742,192.50
农开办 123 产业融合项目补贴	6,440,000.00	6,510,000.00
合计	12,096,394.17	12,294,859.17

(二十九)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本期新增	公积金转实收资本	本期减少	
刘杰	21,000,000.00				21,000,000.00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本期新增	公积金转实收资本	本期减少	
贾秀波	9,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三十）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87,063.45			1,687,063.45
2、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687,063.45			1,687,063.45

（三十一）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40,202.51			2,440,202.51
合计	2,440,202.51			2,440,202.51

（三十二）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110,835.7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110,835.76	
本年增加数	3,085,554.93	4,567,595.29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3,085,554.93	4,567,595.29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减少数		3,456,759.53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456,759.53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96,390.69	1,110,835.76

（三十三）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	66,159,013.58	81,893,685.17
2、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66,159,013.58	81,893,685.17
二、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	51,540,683.82	66,248,494.37
2、其他业务成本		
合计	51,540,683.82	66,248,494.37

2、本公司前五名客户收入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本期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统幸食品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否	28,972,866.47	43.79%
上海和硕食品技术有限公司	否	2,111,600.00	3.19%

匀鲜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否	1,721,929.96	2.60%
深圳秦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否	1,687,127.22	2.55%
今麦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否	1,522,679.16	2.30%
合计	--	36,016,202.81	54.43%

(三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房产税	145,420.92	72,710.46
印花税	41,370.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547.16	133,724.71
教育费附加	34,091.64	57,310.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727.74	38,207.05
土地使用税	46,493.92	
车船使用税		420.00
合计	369,651.39	302,372.81

(三十五)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告费	127,007.54	14,359.98
通讯费	13,995.92	
业务招待费	27,997.00	192,872.00
职工薪酬	171,039.76	214,292.09
运费	2,158,408.45	2,627,293.85
差旅费	241,310.54	169,116.56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26,071.17	118,695.89
其他费用	1,946.36	74,011.18
合计	2,867,776.74	3,410,641.55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办公费	151,683.14	49,408.62
业务招待费	226,455.66	11,294.00
差旅费	71,422.10	360.40
职工薪金	1,725,710.44	1,549,734.97
固定资产折旧费	509,911.84	458,066.10
无形资产摊销	120,708.00	120,708.00
修理费	12,341.00	40,111.00
油料费	85,247.92	73,540.78
保险费用	126,282.45	144,847.82
安保费	41,214.70	5,973.79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159,547.17	124,641.51
其他费用	363,592.25	433,679.38
合计	3,594,116.67	3,012,366.37

(三十七)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713,769.52	559,110.77
直接投入	1,539,332.11	2,453,145.00

折旧费用	280,639.56	280,938.72
其他费用	33,323.56	
合计	2,567,064.75	3,293,194.49

(三十八)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498,915.89	1,755,141.52
减：利息收入	6,746.93	8,921.62
汇兑损益	9,274.55	5,626.80
手续费	39,092.58	
其他支出	6,245.65	30,611.67
合计	1,546,781.74	1,782,458.37

(三十九)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基础设施补助	198,465.00	198,465.00
零星收益性补助		35,756.51
合计	198,465.00	234,221.51

(四十)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526.13
处置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42.73	2.96
合计	142.73	51,529.09

(四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坏账损失	-112,427.00	91,124.39
合计	-112,427.00	91,124.39

(四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64,730.00
其他		
合计		64,730.00

(四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滞纳金及罚款	11,535.99	10,143.44
担保支出	17,687.78	
公益捐赠		
合计	29,223.77	10,143.44

(四十四)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69,278.41	40,911.09
递延所得税调整	475,062.09	22,968.66
合计	644,340.50	63,879.75

2、本期会计利润和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3 年度	备注
利润总额	3,729,895.43	
调整事项：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59,484.31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759.5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85,059.7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其他事项调整	462,156.40	预计负债冲销
合计	644,340.50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往来款	2,512,785.20	13,563,515.11
补贴收入		100,486.51
利息收入	6,746.93	8,921.62
合计	2,519,532.13	13,672,923.24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的往来款	18,670,402.23	3,918,271.62
付现费用	990,887.01	3,823,600.49
捐赠、罚款、滞纳金	29,223.77	10,143.44
合计	19,690,513.01	7,752,015.55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85,554.93	4,211,739.01
加：信用减值准备	112,427.00	-91,124.39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9,911.84	1,291,338.6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6,071.17	120,708.00
无形资产摊销	120,708.00	120,708.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98,915.89	1,755,141.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2.73	-51,529.0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5,062.09	22,968.66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98,588.52	413,233.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98,616.04	-12,441,076.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14,348.54	15,518,532.5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42,884.25	10,868,626.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55,683.18	90,400.5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0,400.54	138,278.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65,282.64	-47,878.07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55,683.18	90,400.54
其中：库存现金	47,198.56	45,158.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08,484.62	45,242.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5,683.18	90,400.54

（四十七）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原值	净值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原因
存货	20,000,000.00	20,000,000.00	借款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	41,054,957.48	31,127,031.32	借款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2,056,800.00	9,685,209.33	借款抵押担保
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0.00	0.00	已背书未到期
合计	73,111,757.48	60,812,240.65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 1、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子公司。
- 2、本公司联营、合营企业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乐陵市农高区健康食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乐陵市杨安镇调味品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龙盛科达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同一法人企业
宜宾翠湖云端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乐陵市同丰物流有限公司	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
山东同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
刘杰	实际控制人
贾秀波	实际控制人
刘利	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田昊	关键管理人员
刘波	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项目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山东同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运费	884,842.20	1,510,318.00
乐陵市同丰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258,016.51	
刘利	采购商品		394,776.00
合计		1,142,858.71	1,905,094.00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杰、贾秀波	3,000,000.00	2023-06-21	2023-11-20	否
刘杰、贾秀波	3,490,000.00	2020-08-05	2023-08-04	否
刘杰、贾秀波	3,800,000.00	2022-08-30	2023-08-29	否
刘杰、贾秀波	13,000,000.00	2023-02-27	2024-01-18	否
刘杰、贾秀波	3,000,000.00	2023-02-27	2024-01-18	否
刘杰、贾秀波	2,400,000.00	2023-02-24	2024-02-22	否
刘杰、贾秀波	4,500,000.00	2023-02-24	2024-02-22	否
刘杰、贾秀波	4,000,000.00	2023-02-24	2024-02-22	否
刘杰、贾秀波	4,000,000.00	2023-02-24	2024-02-22	否
刘杰、贾秀波	5,000,000.00	2023-02-24	2024-02-22	否
刘杰、贾秀波	3,000,000.00	2023-02-24	2024-02-22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杰	3,500,000.00	2023-03-07	2024-03-06	否
刘杰、贾秀波	1,800,000.00	2023-03-10	2024-03-09	否
刘杰、贾秀波	1,200,000.00	2023-03-10	2024-03-09	否
刘杰、贾秀波	9,500,000.00	2023-03-24	2024-03-24	否
刘杰、贾秀波	4,800,000.00	2023-06-28	2024-05-29	否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98,240.00	512,487.56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付账款	山东同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79,623.00
预付账款	乐陵市同丰物流有限公司	215,172.00	
其他应收款	宜宾翠湖云端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刘利	18,467,414.38	18,467,414.38
合同负债	乐陵市同丰物流有限公司	22,160.00	
应付账款	山东同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7,122.00	
其他应付款	刘杰	4,369,530.68	15,699,005.68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7-09-01	2020-09-01	否
乐陵远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3,200,000.00	2018-09-26	2021-08-26	否
乐陵市金源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2,999,900.00	2018-11-02	2021-09-20	否
乐陵市马克力德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295,000.00	2020-06-04	2024-06-02	否
德州市康润德食品有限公司	1,470,000.00	2018-11-06	2021-10-05	否
乐陵市瑞林建材有限公司	5,400,000.00	2022-04-13	2026-04-12	否
乐陵市祥瑞食品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21-11-11	2025-11-10	否

1、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结清对外担保 7 项；逾期 5 项，本金合计金额 1,296.49 万元，已计提预计负债 690.75 万元。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8,46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2.7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223.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25,407.59
合计	143,976.37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23年1-6月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9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0	0.10	0.10

山东龙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3年8月24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8,465.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42.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223.7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69,383.96
减:所得税影响数	25,407.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3,976.37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